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在长沙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六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六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6 票，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并保证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平稳高效运作，公司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赵嵩正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审议结果：表决票 6 票，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